

化德县第三小学心理咨询室设备购置项目招标公告

招标项目编号 (WY-2025-1204)

项目所在地: 内蒙古自治区, 乌兰察布市, 化德县

一、招标条件

本化德县第三小学心理咨询室设备购置项目已由项目审批/核准/备案机关批准, 项目资金来源国有资金:25.01万元, 招标人为化德县第三小学。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, 招标方式为其他。

二、项目概况和范围

规模: 化德县第三小学心理咨询室设备购置项目;

范围: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,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:

化德县第三小学心理咨询室设备购置项目

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:

【1】化德县第三小学心理咨询室设备购置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:

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合法经营企业法人; 2投标人营业执照具有相应的经营范围, 且经营范围符合本次采购内容要求; 3投标人需提供近一年内的审计报告或资信证明或财务报表; 4投标人需提供截止之日近一年内(至少一个月)的良好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的相关凭据。(以税务机关提供的纳税凭据或银行入账单为准); 5到报名截止时间投标人未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(www.gsxt.gov.cn) 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, 未在信用中国网 (www.creditchina.gov.cn) 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(查询图); 6本次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; ;

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: 否。

四、招标文件获取

获取时间: 从2025-12-05 09:00:00到2025-12-11 17:00:00。

获取方式: 现场报名, 报名合格后电子邮箱发放招标文件。

五、投标文件递交

递交截止时间: 2025-12-17 09:30:00。

递交方式: 纸质文件递交, 集宁区数码大厦903室。

六、开标时间及地点

开标时间: 2025-12-17 09:30:00。

开标地点: 集宁区数码大厦903室。

七、其他



符合上述条件的供应商可在2025年12月05日至2025年12月11日，每个工作日上午9:00—11:30时，下午2:30—5:00时到万悦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报名，逾期不再受理递交报名材料。1报名人出示身份证原件，提供复印件；2报名人出具经法定代表人签字、公司盖章的“授权委托书”；3经国家工商机关年检合格且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；4提供投标人资质要求内的全部资料。5投标人联系单（格式自拟包括联系人、联系电话、企业名称、邮箱等）。注：报名时须提供上述资料原件及加盖投标单位公章的复印件一式贰份（A4纸）交于万悦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，复印件加盖公章装订成册，资料提供不全者将拒绝接收；未按要求报名内容不齐全的，报名无效。；

公告发布媒介：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(<http://www.cebpubservice.com/>)，内蒙古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(<https://www.nmgztb.com.cn/>)；

八、监督部门

本项目监督部门为**化德县第三小学**。

九、联系人

招标人：**化德县第三小学**

地址：**化德县长顺镇**

联系人：**罗校长**

电话：**15848439404**

邮件：**158484394042@163.com**

招标代理机构：**万悦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**

地址：**集宁区数码大厦903室**

联系人：**杨海叶**

电话：**15721626199**

邮件：**315049188@qq.com**

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：汪登（签名）

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：（盖章）

